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 處遇模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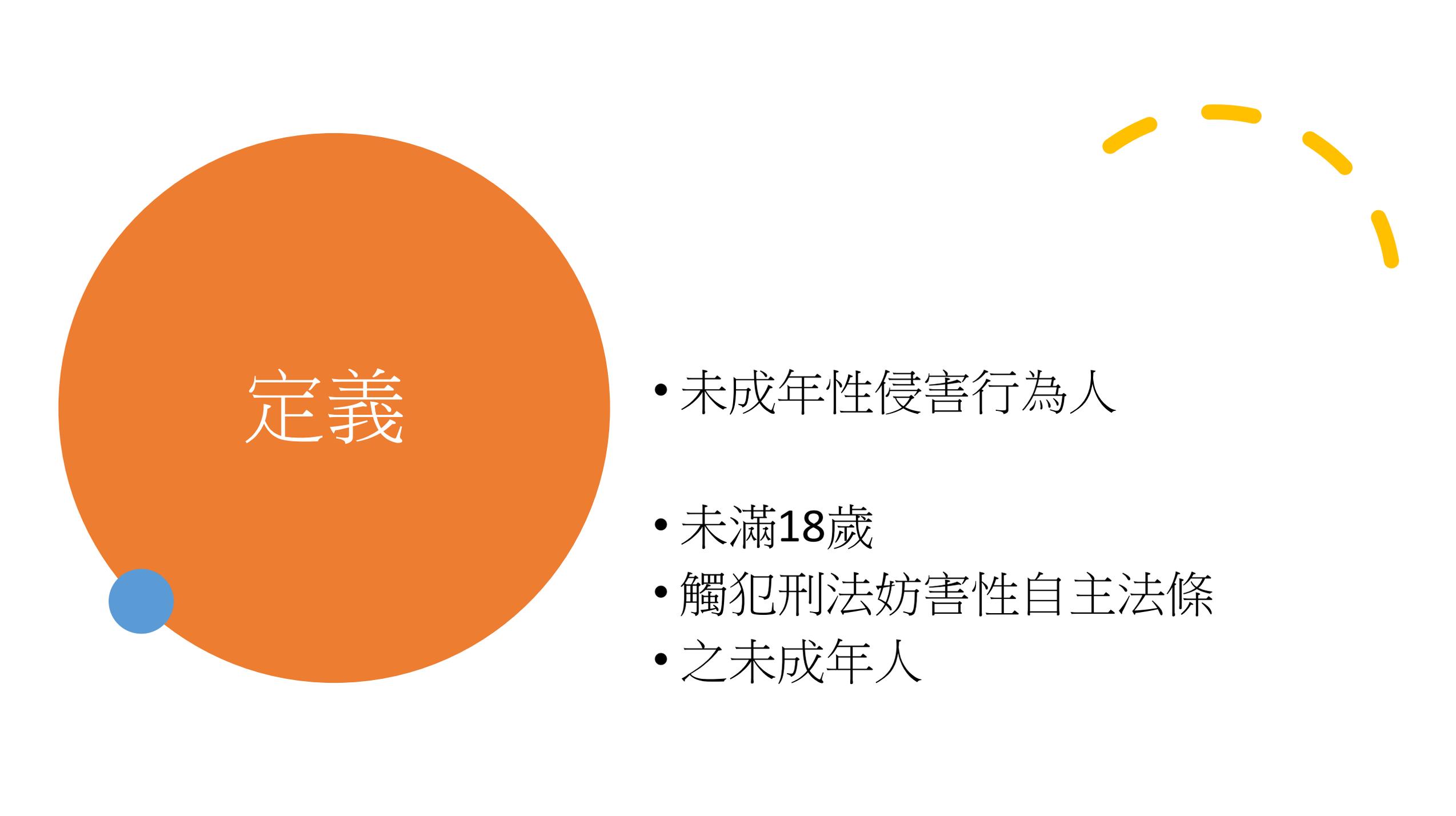
林瑞敏 社工師

# 講師介紹

- 林瑞敏 中華人際關懷處遇協會 心衛專科社工師
- 監獄／社區性侵害加害人處遇**10**年 治療師
- 社區家暴相對人處遇**4**年 治療師
  
-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性別教育所碩士班 畢業
- 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 畢業

# 講課大綱

-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定義及統計
-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樣態
-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危險因子及危險情境
-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處遇現況與方向



# 定義

-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
- 未滿**18**歲
- 觸犯刑法妨害性自主法條
- 之未成年人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統計數據

年齡別	0-未滿6歲				6-未滿12歲				12-未滿18歲				所有加害人
性別	總計	%	男	女	總計	%	男	女	總計	%	男	女	總計
105年	6	0.07	6	-	122	1.42	102	16	1,739	20.28	1,334	356	8,575
106年	6	0.07	6	-	124	1.43	108	13	1,707	19.72	1,281	348	8,656
107年	10	0.11	9	-	178	2.01	148	21	1,785	20.21	1,342	374	8,834
108年	10	0.13	8	2	166	2.15	135	27	1,936	25.18	1,369	543	7,690
109年	23	0.26	20	3	230	2.65	170	59	2,337	27.01	1,615	708	8,651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樣態

- 鄭瑞隆於2006年將少年性侵行為分類
- 依據性侵之對象、雙方關係、性侵過程有無同夥，區分為五類
  - 約會強暴（強制性交與強制猥褻）
  - 對陌生人偶發性侵害
  - 對陌生人連續暴力性侵害
  - 兩小無猜型性侵害（身份犯罪）
  - 集體性侵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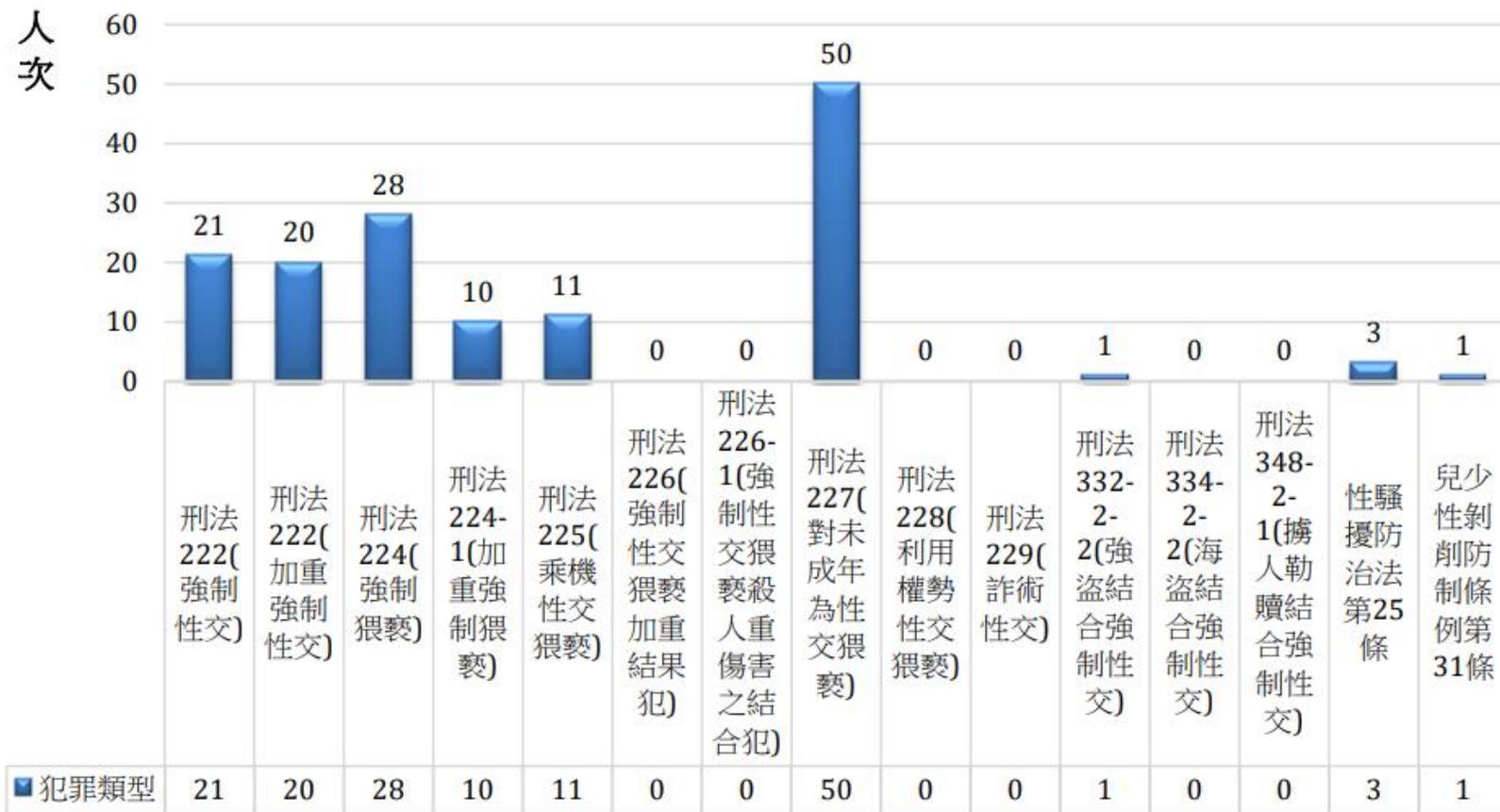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樣態

- 蔡景宏、曾冬勝、林燕卿、朱元祥於2012年
- 以76位獄中處遇少年性侵犯為例
- 依據鄭瑞隆2006年的五類區分外，額外增加一類
  - 35%約會強暴（強制性交與強制猥褻）
  - 27%對陌生人偶發性侵害
  - 13%對陌生人連續暴力性侵害
  - 8%兩小無猜型性侵害（身份犯罪）
  - 6%集體性侵害
  - 14%亂倫型

# 未成年性侵害 行為人樣態

- 除了觸犯刑法妨害性自主法條以外
- 實際參與處遇之行為人
- 還包含了
- 觸犯性騷擾防治法第25條
- 觸犯兒少性剝削防制條例





## 未成年性侵害 行為人樣態

- 109年南部某縣市性侵害加害人
- 相關資料數據統計分析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樣態

- 109年南部某縣市性侵害加害人相關資料數據統計分析
- 加害人觸犯刑法第227條：對未成年為性交猥褻人次為34%
  - 多為男女朋友合意性行為為主
  - 多數加害人皆認為性行為僅要兩情相悅即可，忽略法律規範
- 加害人犯罪時年齡層12歲-18歲(未滿) 及18歲-24歲(未滿)，佔55%
- 被害人年齡則以滿7歲未滿16歲，佔70%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樣態

- 109年南部某縣市性侵害加害人相關資料數據統計分析
- 實務現況.....
- 孩童及青少年缺乏適當的性別互動方式、正確性教育及性認知、相關法律常識
- 覺得應該.....
- 加強身體界限、性自主權、自我保護等相關性別概念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樣態

-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可能被安置於機構
- 在機構中是一個集體生活的環境
- 不論這些被安置的個案是否曾遭受性侵害
- 在機構中的性議題複雜度高
- **102年台北教育大學心理與諮商學系洪素珍副教授研究發現**
- 須關注安置機構中的九項重要性議題：性發展引發的性好奇、性別角色發展、性探索、關係與身體界線、不當的性接觸、原生家庭帶來不當的性訊息、異性朋友的相處之道、色情媒體的使用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危險因子及危險情境

- 可綜合歸類為三大類

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危險因子及危險情境

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處遇現況與方向

- 研究證明(Reitzel & Carbonell, 2006)
- 少年性侵害犯對治療的反應較佳
  - 多重系統治療 ( Multisystemic Therapy , 簡稱 MST )
  - 認知行為治療 (CBT)
- 這兩種治療模式在青少年性侵害犯上，只要把握住結合治療技術以及關注少年個別需求的原則，都顯示出可治療性以及對治療的反應效果(Batastini et al.,2011;Reitzel & Carbonell,2006)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處遇現況與方向

- Prisco (2015)以科羅拉多州以多元團隊方式運作提供多重系統治療
- 多元團隊成員包括：觀護人、治療師、個案社工、監督人、測謊人員、教育人員、醫療成員以及少年的監護人等
- 有時團隊會加入親友
- 若是有宗教信仰，則宗教人士也可能加入團隊
- 包含：身心社靈層面
- 靈性層面：除了宗教外，包含看待事情的觀點轉變、正向面對困境等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處遇現況與方向

- 根據研究（Calder, 2001; Seto, .et al, 2010）
- 除須留意成人性侵害加害人與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在年齡上不同
- 還須注意以下差異
  - 少年性犯罪者心性發展尚未定型
  - 較多少年犯缺乏正確與足夠的性知識
  - 犯罪形式較少是連續性與計畫性犯案，較常是情境性或隨機性犯案
  - 犯案時通常有成人犯隨伴，有時並非主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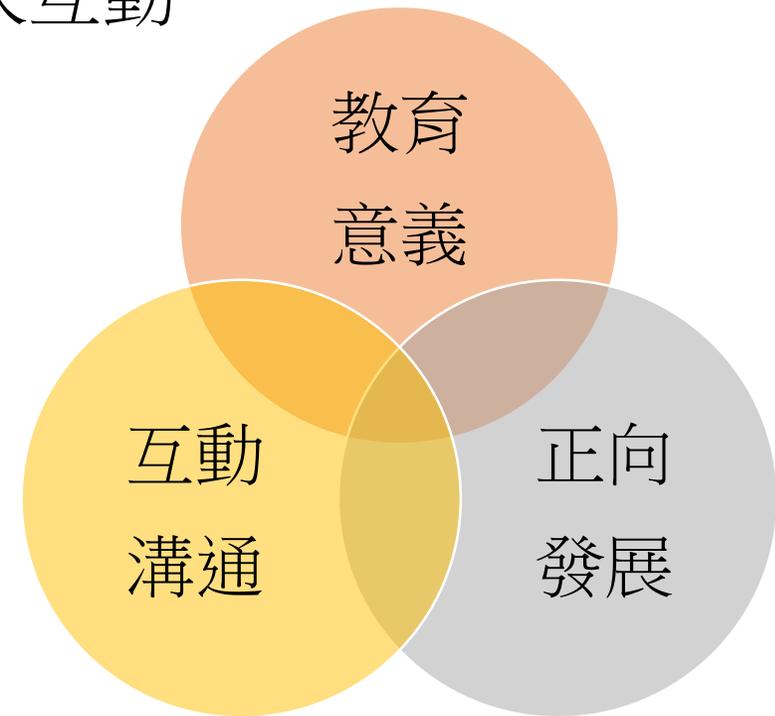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處遇現況與方向

- 根據研究（Calder, 2001; Seto, .et al, 2010）
- 除須留意成人性侵害加害人與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在年齡上不同
- 還須注意以下差異
  - 多來自結構較失能家庭，家庭角色對少年十分重要
  - 性知識尚未定型可教育性較高
  - 對教育採較開放，且對新的事物較易接受的態度
  - 少年犯不似成人犯有較複雜的犯案過程與認知扭曲，對介入治療也較為順從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處遇現況與方向

- 少年性侵害行為人與成人性侵害加害人有差異
- 須以適當處遇方向與少年性侵害行為人互動
- 提升社區處遇效果

- 處遇方向
- 從家庭及環境的關懷（社政）
- 提供正確的性與法律認知（處遇）
- 相關教育（學校教育及處遇）

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處遇現況與方向

## 處遇方向

扭曲認  
知調整

犯罪路  
徑自我  
察覺

危險情  
境預防

學習同  
理

## 評估重點

犯罪行  
為事實

個人生  
理狀態

個人心  
理特質

家庭功  
能狀況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處遇現況與方向

## 家庭及專業人員如何為未成年增加保護因子

- 良好的依附關係
- 理解青少年階段的情緒變化
- 教育態度較開放、願意了解新事物
- 能正向談論情感、性議題
- 提供正確與足夠的性知識
- 能與青少年輕鬆談性、沒有避諱，但界線明確
- 避免指導性及批判性內容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處遇現況與方向

- 法院的輔導團體
  - 青春期兩性生理發展與差異
  - 青春期兩性心理發展與差異
  - 性別平等與健康的兩性交往態度
  - 身體自主權與人際界限
  - 安全性行為與自我保護
  - A片迷思與網路色情媒介對少年身心發展的負面影響
- 少年心理衛生
- 情緒管理與壓力抒解同志教育
- 同理心與溝通技巧
- 認識性騷擾與約會強暴
- 性侵害犯罪的本質與意涵
- 性侵害危機的處理與預防
- 性侵害相關法律說明

# 未成年性侵害行為人處遇現況與方向

- 社區處遇團體
  - 妨害性自主相關法律教育
  - 性相關知識與法律常識
  - 性別關係與安全性行為
  - 網路交友與網路犯罪預防
  - 犯罪路徑
  - 辨認警戒線
  - 閃躲與逃離策略
  - 酒精與藥物的迷戀
  - 停止我的偏差想法
  - 受害者同理心
  - 情緒與衝動管理
  - 父母溫情與管教